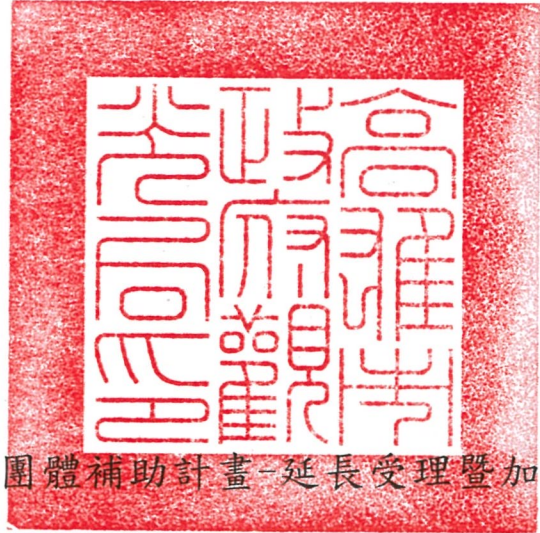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10日
發文字號：高市觀行字第11530424000號
附件：



主旨：公告「2025高雄國內旅遊團體補助計畫-延長受理暨加碼補助版」，即日起生效。

依據：高雄市觀光行銷推廣補助辦法。

公告事項：

一、有關「2025高雄國內旅遊團體補助計畫-延長受理暨加碼補助版」內容如下：

(一)補助對象：本國合法設立之旅行業。

(二)受理條件：

1、出團時間：即日起至115年12月15日止。

2、申請時間：即日起至115年12月20日止（或預算用罄）。

3、本計畫採事後核銷，出團結束之次日起30日內（以日曆天計，以郵戳為憑），具函檢附所需文件辦理核銷作業（順序以機關收件編號為準）。

(三)補助項目：

1、每團至少15(含)人以上至高雄景點旅遊、兩天一夜以上行程、須安排住宿本市合法旅宿業至少一晚，並使用合法之交通工具，可申請補助一晚住宿費，平日補助10,000元，假日補助8,000元。

2、行程必須安排至少兩個高雄景點，並於景點拍團體照佐

證。

- 3、至本市環境教育設施場域旅遊者加碼1,000元。
- 4、至澄清湖風景區（含澄清湖高質水環境教育園區）旅遊者加碼1,000元。
- 5、至甲仙、六龜、茂林、桃源及那瑪夏等區旅遊者加碼1,000元。
- 6、每家旅行社申請補助金額上限20萬元（分公司出團須由總公司窗口統一申請）。

（四）申請單位須以掛號（郵戳為憑，寄達本局時間最晚為115年12月20日）並檢附相關附件，向本局申請補助款，逾期不予受理。

二、有關旨揭計畫詳細內容及相關核銷附件置於高雄市政府觀光局行政資訊網—資訊公開—補（捐）助專區—觀光行銷推廣補助—2025高雄國內旅遊團體補助計畫-延長受理暨加碼補助版（[https:// admin. khh. travel/ zh- tw/ opengov/ newsdetail/392](https://admin.khh.travel/zh-tw/opengov/newsdetail/392)）。

局長 高閔琳